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核查意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作为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硅烷科技”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硅烷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以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1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2 日《关于同意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25 号）的核准，本公司已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996.6465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509,210,191.9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43,331,150.17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65,879,041.73 元，已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存入公司开立中信银行平顶山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 8111101012901534420）。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师报字[2022]第 ZB11527 号验资报告及信师报字[2022]第 ZB1156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 2022 年公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09,210,191.90
减：发行费用	43,331,150.17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65,879,041.73
减：本年度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
加：前期自有资金支付但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6,410,130.98
减：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0,000,000.00
其中：硅烷装置冷氢化系统技改项目	-
500 吨/年半导体硅材料项目	-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521,032.2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83,810,204.95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临时公告格式模版》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凡涉及募集资金的支出均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规定工作流程，逐级审核，各控制环节审批后支付。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 号	余 额
中信银行平顶山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901534420	383,810,204.95
合 计		383,810,204.95

### 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9,000.0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行为。

### 六、会计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出具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0166 号），认为：硅烷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版》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硅烷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硅烷科技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硅烷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未出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情形。保荐机构对硅烷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雪斌      梁奋

李雪斌

梁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4日



—  
股份  
—

附表 1:

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6,587.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流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注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硅烷装置冷氢化系统技改项目	否	19,000.00	0.00	0.00	0.00	2023年8月31日	未完工	否
500吨/年半导体硅材料项目	否	32,000.00	0.00	0.00	0.00	2023年6月30日	未完工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000.00	9,000.00	9,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0,000.00	9,000.00	9,000.00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公司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全部到位, 除补充流动资金 9000 万元已经投入到对应的募投项目外, 其他募投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前期投入资金尚未置换, 硅烷装置冷氢化系统技改项目、500 吨/年半导体硅材料项目已经先期投入							

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30,191.7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置换。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正常。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本年度尚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投向	无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注 1：硅烷装置冷氢化系统技改项目、500 吨/年半导体硅材料项目已经先期投入 30,191.7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置换。